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六日舉辦之

賣旗籌款活動

收支結算表

公開籌款許可證編號：FD/T025/2023



獨立執業會計師鑒證報告

致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
(以下簡稱「獲授許可證明機構」) 管理委員會

公開籌款許可證編號：[FD/T025/2023]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社會福利署(「社會福利署」)發出的公開籌款許可證所列條件，我們應要求對隨附本報告書關於獲授許可證明機構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六日舉行的全港賣旗日籌款活動(「有關活動」)的收支結算表作出報告。

管理委員會的責任

根據社會福利署發出的公開籌款許可證所列條件，管理委員會須負責按照附註二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隨附的收支結算表，列出有關活動所籌集的總捐款及實際開支。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列報收支結算表的內部監控，使收支結算表反映有關活動所籌集的捐款及實際開支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執業會計師的獨立性和質量管理

我們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中對獨立性及其他職業道德的要求，有關要求是基於誠信、客觀、專業勝任能力和應有的關注、保密及專業行為的基本原則而制定的。

本所採用《香港質量管理準則》第1號，並要求事務所設計、執行及營運一套完善的質量管理系統，包括關於要遵守道德要求、專業準則規定，及可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和程序。

執業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鑒證工作的結果對隨附的收支結算表作出結論，並向管理委員會報告。

我們已根據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非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之鑒證工作」及參考公會所頒佈實務說明第850號(經修訂)「有關獲發社會福利署公開籌款許可證的賣旗日、一般慈善籌款活動和募集已簽署的捐款授權書之報告」("Reporting on Flag days, General Charitable Fund-raising Activities and Solicitation of Signed Authorisation Forms Covered by Public Subscription Permits issued by the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進行工作。我們已計劃及執行有關的工作，以對以下的結論獲取有限保證。

由於我們按照應聘條款進行工作的範圍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我們的工作包括採取有限程序獲取充份和適當的憑證以作出結論，例如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及其他我們認為必要的程序。在有限鑒證工作中進行的程序，其性質及時間與合理鑒證工作不同，而範圍亦較小。因此，在有限鑒證工作中獲得的保證水平大幅低於在合理鑒證工作中所獲得的。

獨立執業會計師鑒證報告

致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
(以下簡稱「獲授許可證明機構」) 管理委員會

固有的局限

基於有關活動以現金收支，我們難以確定獲授許可證明機構的收支結算表及帳冊與帳目紀錄是否已包括所有有關活動的交易，亦難以量化其對收支結算表的潛在影響。因此，我們僅與按照獲授許可證明機構帳冊及帳目紀錄所載交易編製的收支結算表作出報告。

結論

根據以上所述，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隨附的收支結算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反映我們所獲取按照附註二所載的編製基準而編製的帳冊及帳目紀錄所載有關活動籌集的總捐款及實際開支。

擬作用途及使用者

本報告僅為協助獲授許可證明機構遵守社會福利署就有關活動所發出公開籌款許可證所列的條件而編撰，不擬亦不得用作其他用途。我們同意獲授許可證明機構可向社會福利署署長提供本報告，而毋須再徵詢我們意見。



范陳會計師行有限公司
香港執業會計師
梁光健先生
執業牌照：P03702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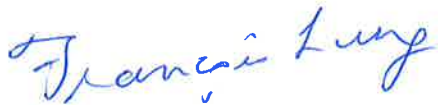
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六日賣旗籌款

公開籌款許可證編號：FD/T025/2023

收支結算表

	港幣
收入	
街頭賣旗收入	1,088,071.10
募捐 - 贊助賣旗	<u>69,215.00</u>
總收入	<u>1,157,286.10</u>
支出	
核數師費用	6,000.00
彩旗成本	35,200.00
旗袋成本	17,125.20
“袋理易”旗袋管理服務	5,570.00
保險費用	7,807.80
運輸	3,504.60
小額採購	1,633.85
郵費	11,121.60
印刷及文具	16,345.00
宣傳	2,724.00
雜項	<u>116.00</u>
總支出	<u>107,148.05</u>
淨收入	<u>1,050,138.05</u>

由管理委員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批核及授權



龍家駒博士
主席



吳煜明
總幹事

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六日舉辦之

賣旗籌款活動

公開籌款許可證編號：FD/T025/2023

收支結算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是次賣旗籌款活動是由香港聖公會麥理浩夫人中心(“獲授許可證明機構”)舉行。賣旗日籌款用作(1) 基層醫療及保健服務；(2) 中西醫療及復康護理資助計劃；及(3) 社會多元文化共融及弱勢社群支援項目。是次為全港性籌款活動，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六日舉行。

2. 編製基準

重大會計政策如下：

- 一. 獲發許可證的機構之收支結算表按歷史成本規法編製及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而編製。
- 二. 收入確認：
街上賣旗及募捐以收取現金時確認。
- 三.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六日舉行的有關活動實際開支是按照應計制方式確認。

3. 存入銀行的捐款

賣旗日籌得的所有款項為港幣壹佰壹拾伍萬柒仟貳佰捌拾陸元壹毫，在支付賣旗日開支及用於許可證上註明的籌款目的之前，已在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及之前存入獲授許可證明機構指定的銀行帳戶。